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LLTRONICS HOLDINGS LIMITED

華訊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3)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配售代理



中國北方證券集團有限公司

茲提述華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配售事項。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配售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事項所有條件已獲達成，而配售事項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七日已告完成。配售代理已成功配售合共69,172,0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i)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8.2%；及(ii)於本公佈日期經發行69,172,000股配售股份擴大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5.4%。

合共69,172,000股配售股份已成功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按每股配售股份1.88港元之配售價配售予承配人。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分別約為130,040,000港元及127,840,000港元。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擬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承配人為獨立第三方及於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成為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對股權架構之影響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本公司於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及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之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姓名／名稱	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 之股權		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 之股權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林賢奇先生及其聯繫人(附註1)	262,508,290	69.0%	262,508,290	58.4%
林子泰先生(附註2)	1,677,060	0.4%	1,677,060	0.4%
承配人	–	–	69,172,000	15.4%
其他公眾股東	<u>116,262,850</u>	<u>30.6%</u>	<u>116,262,850</u>	<u>25.8%</u>
總計	<u>380,448,200</u>	<u>100.0%</u>	<u>449,620,200</u>	<u>100.0%</u>

附註：

1. 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林賢奇先生於8,408,290股股份擁有個人權益。Profi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分別由林賢奇先生及楊寶華女士擁有95%及5%權益)持有254,100,000股股份。楊寶華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林賢奇先生之配偶。
2. 林子泰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以及林賢奇先生及楊寶華女士之兒子。

代表董事會
華訊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林賢奇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林賢奇先生、楊寶華女士、蘇健鴻先生及林子泰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范仲瑜先生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彭廣華先生、梁錦華先生及丘銘劍先生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